

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海外急難援助服務卡

感謝您投保本公司旅行綜合保險，本公司將提供您「海外急難援助服務」，相關服務內容與協助項目說明如下：

1. 本公司提供之「海外急難援助服務」內容請參考以下「海外急難援助服務項目表」。
2. 「海外急難援助服務項目表」內各項目除依每一事故各自最高給付上限外，**每次事故合計以新台幣 150 萬為限**。
3. 海外：係指台灣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以外之地區。
4. 服務對象：投保本公司旅行綜合保險之有效保險契約被保險人(持卡人)。

海外急難救助專線: **886-2-2326-6777**

海外急難援助服務項目表				
海外醫療服務	1. 旅遊保健電話諮詢	旅行協助項目	1. 疫苗接種及簽證旅遊資訊	
	2. 推薦醫療服務機構		2. 通譯服務之推薦	
	3. 安排就醫/住院		3. 代尋並轉送行李	
	4. 醫療轉送或轉送回國前之住院期間病況觀察		4. 護照遺失之協尋	
	5. 看護人員安排與推薦		5. 緊急旅遊協助	
	6. 第二醫療意見及海外探視安排		6. 緊急電話傳譯服務	
	7. 遞送緊急藥物服務		7. 大使/領事館資訊	
	8. 代墊住院醫療費用及保證金		8. 重要旅遊文件的補換與遞送	
	9. 醫療傳譯服務		9. 安排簽證延期	
	10. 緊急醫療轉送 (限台幣 150 萬元)	法律協助項目	1. 法律服務之推薦	
	11. 安排緊急轉送回國(限台幣 150 萬元)		2. 安排預約律師	
	12. 安排遺體/骨灰運送回國或當地禮葬(限台幣 30 萬元)		3. 保釋金之代轉	
	13. 安排親友前往處理後事(限一名) (限台幣 30 萬元)	備註	「海外醫療服務」、「旅行協助項目」、「法律協助項目」,除海外醫療服務之 10~15 項由本公司負擔各項限額,合計不超過事故發生當日台灣銀行之公告匯率換算最高以新台幣 150 萬元為限。其他項目如產生額外之第三方費用將由被保險人負擔。	
	14. 安排親友前往探視 (限一名) (限台幣 30 萬元)			
	15. 安排未成年子女返國 (限一名) (限台幣 30 萬元)			